

最具人文关怀的推理大师 犯罪浪漫主义代表作

麦格雷探案集



# 人头重案

(比利时) 乔治·西姆农 著

杨松河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内有一只狗骨盆，它在它的主人的墓碑上刻着。它那主人的墓碑上刻着：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“我将永远爱我的狗，直到我死。”

# La Tête d'un homme

人头重案

(比利时) 乔治·西姆农 著

杨松河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译林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头重案／(比)西姆农(Simenon, G.)著；杨松河译.—南京：译林出版社，2007.5  
(麦格雷探案集)  
ISBN 978-7-5447-0166-2

I.人... II.①西... ②杨... III.侦探小说—比利时—现代  
IV.I564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112975号

La Tête d'un Homme by Georges Simenon  
Copyright © Georges Simenon Limited, a Chorion company  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Georges Simenon Limited,  
a Chorion company  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06 by  
Yilin Press  
All rights reserved.

登记号 图字：10-2006-56号

书名 人头重案  
作者 [比利时]乔治·西姆农  
译者 杨松河  
责任编辑 韩沪麟  
原文出版 Presses de la Cité  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 
译林出版社(南京市湖南路47号 210009)  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  
网址 http://www.yilin.com  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://www.ppm.cn  
印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 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 
印张 6  
插页 2  
字数 112千  
版次 2007年5月第1版 2007年5月第1次印刷  
书号 ISBN 978-7-5447-0166-2  
定价 14.00元  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乔治·西姆农的名声多半要归功于他的麦格雷探案集，在此人物问世五十周年之际，西姆农写给他的笔下人物麦格雷探长一封生日贺信，全文如下：

洛桑，1979年9月26日

我亲爱的麦格雷：

我今天给您写信，您可能会感到很意外，因为我们分别已有七年之久。

差不多在50年前的今天，我们在荷兰的戴尔菲西相识。那时您大约45岁，我26岁。您可以不随岁月的流逝而变老，而在我们几十年交往的最后日子，您才53岁，因为那时有规定，警察服役不得超过55岁，就算您是探长也不得破例。

现在您多大年纪，我不太清楚，因为您有不用变老的特权。而我，我已年高，垂垂老矣，76岁了。

我不知道您是否还住在鲁瓦尔河畔莫镇上的小房子里，也不知道您是否还经常去钓鱼。您还经常戴着那顶宽檐的草帽在花园里干活吗？您的夫人还会在您干活的时候为给您准备可口精致的饭菜吗？您还喜欢时不时地去趟咖啡馆打打牌，就像我喜欢的那样？

现在我们俩可能都已退休了，我希望我们俩还能像以前那样一起分享生活里的小喜悦：早晨的一缕清风，或者那份好奇心，观察自然和我们周围人给我们带来的快乐。

我要衷心祝福您和您的夫人生日快乐。请告诉您的夫人，她的菜谱在全世界都找到了知音，不管在日本还是在美国，她们都会像您的夫人那样在红酒焖鸡里滴上几滴阿尔萨斯黑刺李酒。

谈起你的继任，亲爱的麦格雷，那倒有好几个，他们模仿您的步伐，您的衣着。有的甚至在您退休后写了回忆录，书尾签上大名：“又名麦格雷探长”。

您，亲爱的麦格雷，完全配得上这个荣誉。我想真心地拥抱您和您的夫人，特别是您的夫人，她不知道，世界上有多少女人在羡慕她，又有多少男人想拥有像她这样的女人。现在甚至有一个漂亮的日本女人在电视里扮演她，同一个节目里也有一个日本男人扮演您，我亲爱的麦格雷。

您诚挚的

乔治·西姆农

富有人情味的侦探小说(代译序)

吴岳添

郭仲衡上

说，是美国作家爱伦·坡的

《莫拉街凶杀案》 1946年

6月11日 完成《金匱要略》的注解工作。

考改写后刊登在《日报》上，引起了读者的广泛注意。

趣 法国的侦探小说于是应运而生 在爱伦·坡之后

坡的影响下，埃尔米尔·加波里奥（1835—

1873)写作了一系列侦探小说,例如《巴黎的奴隶》(1868)和

脖子上的绞索》(1873)等,比柯南道尔创作的福尔摩斯探

要早得多，因此被誉为法国侦探小说之父。不过侦探小说

作为一种文学体裁，是在 20 世纪才真正发展起来的。从



1905 年到 1939 年,莫里斯·勒布朗(1864—1941)创作了二十二卷关于亚森·罗平探案的故事,侠盗亚森·罗平因而成为一个家喻户晓的侦探。而在这方面贡献最大的则是乔治·西姆农,他不仅作品最多、影响最大,而且真正使法国的侦探小说走向了世界。

乔治·西姆农 (1903.2.13—1989.9.4) 生于比利时的列日,父亲是保险公司的职员。他从小就立志创作,十六岁就成为《列日日报》的记者,报道该城的社会新闻,写些幽默的短评。他十八岁时发表的第一部小说,就是以乔治·西姆农为笔名的《在拱桥上,列日故事》。他于 1922 年来到巴黎定居,开始写作以色情、暴力和犯罪为题材的连载小说,从 1923 年到 1933 年的十年间,共发表了将近两百部小说、一千多个故事和大量文章。他靠稿费摆脱了贫困,还买了一艘汽艇在欧洲漫游。他酷爱体育,喜欢骑马、骑自行车和拳击,乐于到世界各地去冒险。

1929 年,西姆农创作了小说《拉脱维亚人彼得》,写麦格雷探长潜入乞丐群中,去追寻一个经验丰富的流浪汉的故事。由于他当时正在荷兰,就把麦格雷的出生地安排在荷兰的戴尔菲西村。1931 年,他首次用真名发表了这部小说,同年发表的《黄狗》(1931)和《十字街头之夜》(1931),也都是以麦格雷为主人公的。他笔下的麦格雷是个头戴圆顶礼帽、抽着烟斗的胖子,外表似乎有点迟钝,其实是个冷静沉着的侦探,不但具有非凡的洞察力,而且富有人情味,因此,他开始登台,便给读者留下了良好的印象。当时的警察局长克萨维埃·吉夏尔喜欢西姆农的小说,给了他许多侦探技术



方面的指导,还让他和警察们一起破案,参与逮捕和审讯,从而使他的小说写得愈来愈真实,愈来愈生动。

从1945年到1955年,西姆农在美国和加拿大生活后回到法国,从1959年起定居于瑞士洛桑。他每年都要出版三四部关于麦格雷的小说,例如《麦格雷的烟斗》(1947)、《麦格雷和无头尸》(1965)等。1968年,他在《麦格雷及其死亡》里结束了这位探长的侦探生涯,并在出版最后一部小说《麦格雷和夏尔先生》(1972)之后宣布停止创作。这时,他创作的关于麦格雷的小说共有七十二部之多,已经被译成许多种文字,改编成电影和电视剧在各国上演,在世界上产生了广泛的影响,戴尔菲西村甚至因此在1966年为这个虚构的探长竖立了一座雕像。

除了麦格雷探案的系列小说之外,从《阿尔萨斯驿站》(1931)到《无辜者》(1972),四十年间,西姆农也写过多达一百一十部犯罪心理小说,其中最著名的有《看火车驶过的男人》(1938)、《屋子里的陌生人》(1940)、《曼哈顿的三个房间》(1946)、《致法官的信》(1947)、《白雪污痕》(1948)等,这些作品虽然不是侦探小说,但也同样扣人心弦、引人入胜。

西姆农的探案小说着重描写的不是十恶不赦的江洋大盗,也不是案情的恐怖或侦探的过程,而是处于危机境遇里的平民百姓,研究他们的犯罪心理和造成罪行的社会环境,他们通常是在社会的压力下被迫走上犯罪道路的;其实,每个人在特定的环境里都有可能犯下这类罪行。正因如此,麦格雷探长探案过程,不仅是为了发现凶手及其使用的手段,更是要感受导致犯罪的心理危机。因此,他经常有意无意地



让凶手跑掉，正是出于对他们命运的同情和怜悯。

为了惟妙惟肖地刻画人物，西姆农出入巴黎上流社会的各种场合，更经常到小酒吧去听顾客们闲谈。他只写自己熟悉的人物，以及他所了解的穷人和流浪汉的生活。他力图通过复杂曲折的案情去探索人性，显示出普通人的良知，这样不仅在艺术上取得了出人意料的效果，而且对社会现实具有较强的批判意义，从而形成了他独特的小说风格。

西姆农于 1952 年当选为比利时皇家学院院士，他认为自己永远是比利时人，所以没有加入美国或法国国籍。他一生用过十七个笔名，写过三百多部作品，深受各国读者的欢迎。纪德早在 1939 年就说过：“我把西姆农视为一个伟大的小说家：也许是当今的法国文学中我们确实拥有的最伟大的小说家。”如今，他的小说精选集已经被伽里玛出版社收入了《七星丛书》，标志着他已经当之无愧地跻身于法国经典作家之列。

这套丛书（第一辑）收入了西姆农的八部小说，除了上面提到的《黄狗》和《十字街头之夜》之外，还有《她是谁杀的》、《麦格雷与夏尔先生》、《酒吧悲情录》、《天命号马夫》、《人头重案》和《窗上人影》等，都是他在各个时期的代表作，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他的创作风格。

西姆农笔下的麦格雷，不仅是擅长推理破案的福尔摩斯，也有别于侠盗亚森·罗平，他首先要做的是一个医生、一个律师、一个忏悔师，他要拯救的是人的灵魂。正因为如此，西姆农的作品才会在世界侦探小说史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。



# 目录

- I 重监区十一号牢房 /1  
II 睡大觉的逃犯 /17  
III 一份撕破的报纸 /35  
IV “大本营” /46  
V 爱吃鱼子酱的人 /62  
VI 楠迪客栈 /76  
VII 好小子 /88  
VIII 在凶宅里自杀的人 /103  
IX 第二天 /119  
X 大变活人的壁橱 /135  
XI 掷骰子 /149  
XII 刑场失足 /172  
  
附文：西姆农与他的巴黎情结 /175/施康强



## 重监区十一号牢房

在重监区的十一号牢房里，住着一个囚徒。他叫什么名字，年龄多大，犯了什么罪，谁也不知道。他长得很结实，身上没有一处伤疤，也没有任何病态的痕迹。他每天早晚两次，总是在牢房里走来走去，好像在寻找着什么。他从不和别人说话，也不和别人接触。他只在牢房里，自己默默地坐着，或者默默地站着。他从不和别人说话，也不和别人接触。他只在牢房里，自己默默地坐着，或者默默地站着。

### I 重监区十一号牢房

**不**知哪口大钟敲了两下，当时十一号囚徒正坐在自己的铺位上，只见他青筋暴突、骨节嶙峋的两只大手紧抱住弯曲的膝盖。

他若有所思，木然不动，好像咽不下一口气，呆坐了约有一分钟光景，后来，他叹了口气，伸开手脚，蓦然在牢房中站立起来。犯人身材粗壮，笨手笨脚，脑袋特大，手臂超长，胸骨往里塌陷。

他面无表情，如果不是迟钝，便是麻木不仁。然而，他却朝着一堵墙挥了挥拳，然后才向牢门走去，当时牢门的窥视孔尚未打开。

墙的那边，也有一间和此间一模一样的牢房，同属巴黎

# 第二十章

桑特监狱的重监区。

在那间牢房里，跟其他四间牢房一样，也有一个死刑犯正在等待着，不是期待着对他的赦免，便是等待着行刑队郑重的到来，说不定是在哪天夜里，来人把他弄醒，什么话也不必说就把他带走了。

已经连续五天了，这个囚徒无时无刻不在怨天尤人，时而叽叽咕咕，唉声叹气，时而大喊大叫，鬼哭狼嚎，好像要大闹监狱似的。

十一号囚徒从不曾与他谋面，对他一无所知。顶多只能从他吵闹的嗓门进行猜测，隔壁牢房关的想必是条年轻气盛的汉子。

此时此刻，牢骚和怒火似乎已发泄够了，怨恨之声逐渐懈怠了下来，成了腻腻歪歪的呻吟。就在这时候，刚才站起来的那个十一号囚犯眼睛里闪过一道仇恨的光芒，手指骨节突兀，紧紧攥起了拳头。

整个桑特监狱就是一座死寂的要塞城堡，走廊、庭院、天井悄然无声，就连环绕监狱的街道，乃至巴黎方面也听不到任何动静。

唯有十号囚徒的鸣冤叫屈打破了深更半夜的沉寂！

这时候，十一号一阵痉挛，伸开手指摸索到牢门前，情不自禁地又哆嗦了两下。

按照重监区的规定，牢房里开着电灯。正常情况是：有一个看守应该守在走廊里，每隔一个小时打开窥视孔，看看这五个死刑犯有没有什么异常动静。

十一号的双手摸到了门锁，极度的恐惧反而使他的动

作显得更为庄重。

牢门一摸就开了！看守的椅子依然在，但座位上空无一人影。

于是囚犯马上猫下腰快步小跑，浑身紧张得头脑发晕。他的脸色惨白，只有绿眼珠周围充满红色的血丝。

他来回兜了三次，老是走错路，碰到的门都关得死死的。

沿着走廊走到底，他听到有人说话，那是警卫室的看守们在抽烟，在高谈阔论。

他终于来到一个庭院里，这里有一盏灯，形成一道光圈，划破院落远近的层层黑暗。在离他一百米远的地方，有一个哨兵站在暗门前，正在跺脚取暖。

此外，还有一扇窗户亮着灯，里面有一个男人的身影，只见他叼着烟斗，俯身面对堆满纸张和文件的办公桌。

十一号囚犯也许很想再看看那张纸条。原来三天前，他在饭盒里发现了一张便条，贴在盒底藏着，可是他已遵命将纸条嚼碎吞进肚子里了。就在一个小时之前，他还能默诵便条的内容，可现在，已有几段记不准，很难回忆全了。

十月十五日凌晨两点钟，牢门将被打开，看守有事不在现场。你可沿以下所标路线……

那汉子伸出滚烫的手，摸了摸前额，惊恐地看了看散发着道道光圈的灯光。他忽然听到几下脚步声，吓得差点喊出声来，但经仔细辨别，声音是从墙外传进来的，街上有人



走动。

原来是自由的行人在说话，鞋底踩着石板路，发出咯咯嚓嚓的回响。

“我当时想，一个座位他们敢要五十法郎……”

说话的是个女人。

“算啦！他们也要花销……”

回答的是一个男人的声音。

囚徒摸索着墙头往前走，因碰到一块石头停下了脚步，不由竖起耳朵仔细再听。他的脸色那么苍白，行动那么古怪，超常的双臂不停地在空中挥舞，要是在别的什么地方，人们准会把他当成醉鬼。

有一伙人躲在一个角落里，旁边有一道门，门上写着“小卖店”字样，离囚犯大约有五十米远，但谁也看不见囚犯的影子。

麦格雷探长一点也不在乎那地方的肮脏，随便就靠在黑糊糊的砖墙上，双手插在外套口袋里，两条腿强健有力，像扎了根似地站立在那里，木然不动，看上去就像一面冷酷无情的大石板。

但大伙儿可以听到他那有节奏的抽烟斗的声音，吧吱吧吱直响，可以想象，他的眼神一定着急上火，焦虑不安。

麦格雷探长该有十几次都想拍拍预审法官科梅利奥的肩膀，他老不在他该呆的地方。

这位预审法官半夜一点刚离开一个时尚的晚会赶到这里来，身上还穿着礼服，小胡子经过精心修剪，翘得很有风



度，气色也比平时更有生气。

在他们身边，站着桑特监狱的监狱长加西埃先生。只见他穿着一件短上衣，领子上翻，他脸色阴沉，装模作样，好像对发生的事情不感兴趣。

天气颇多寒意，暗门旁边的看守在地上跺着脚，呼出的热气在空中凝成一股股细雾般的汽团。

大家看不清那个囚徒的身影，因为他总是避开灯光照亮的地方。然而，无论他如何小心避免弄出声响，大家还是能听到他走来走去的脚步声，他们正是根据这蹑手蹑脚的动静暗暗跟踪他的。

过了十分钟，预审法官走近麦格雷，刚要张嘴说话，肩头就被探长用力捏了一下，于是急忙闭上嘴，不由叹了一口气，只好从口袋里掏出攥在手中的烟。

其实三个人都知道，十一号还没找到出路，随时都有落入巡逻警察的危险。

可大家也只是干着急，无计可施！总不能派人把他带到为他安排好的地方吧，就在墙脚下，有人早已准备好一包衣服等他去取，并悬好一根打了扣的绳子让他使用。

街道上不时有车辆开过，有时还有人在说话，声音传进监狱的院子里，发出一阵奇特的、怪怪的回响。

三个人只能互相交换一下眼色。监狱长的目光充满了气愤和抱怨，又颇有讽刺的意味，而且还显出恶狠狠的样子。预审法官科梅利奥自己也感到：内心不安和神经紧张都在与时俱增。只有麦格雷一个人还沉得住气，保持着信心和意志力。但是，如果他身在亮处，大家就会看到，他的额头上



也急得沁出了闪亮的汗珠。

当钟声敲两点半的时候，那家伙还在迷途中来回地游荡着。与此相反，这两点以后的沉重钟声，就像同时敲打在三个监视者心头上似的。

此前，大家不曾听到那家伙的任何叹息声，只不过是猜测他在叹气，然而，就在猜测过程中，大家感觉到，那汉子突然一阵冲动，显得手忙脚乱，慌忙摸到了那包衣服，并终于发现了那条绳子。

巡逻哨兵有节奏的脚步声一步一步报告着时间的流逝。预审法官贸然低声问道：

“您真有把握？……”

麦格雷狠狠地瞪了他一眼，他吓得急忙把嘴闭上。只见那条绳子动荡起来了。三人看得更加清楚了，墙头上分明出现了一个依稀可辨的斑点，那便是十一号的脸庞，他正使劲抓住绳子沿墙往上爬。

用的时间太长了！比大家预料的要长十倍，乃至二十倍！可是，当那家伙爬上了墙头后，却再也不动弹了，简直让人以为，他好像临危而惧，要悬崖勒马、半途而废似的。

现在，三个人看得更真切了，他是趴在墙头上躲着什么东西，此情此景颇像看中国的皮影戏。

难道他昏了头不成？赶紧往街上跳啊，还犹豫什么呀？莫非下面有过往行人，或是有情侣依偎在墙角谈情说爱，妨碍他往下跳？

预审法官科梅利奥看得不耐烦了，焦躁地把指关节压得咔咔作响。监狱长低声说道：

“我看，你们不需要我再……”

绳子终于被拽了上去，然后又从墙外垂了下去，那汉子也就无影无踪了。

“探长，”科梅利奥实在憋不住了，说道，“我向您发誓，要不是出于对您的绝对信任，我绝不会自找麻烦，来冒这样大的风险……不过，请您注意，我仍然认为厄尔丹有罪！……现在，假如他从您手里溜走了……”

“我明天去看望您，行吗？”麦格雷有意回避预审法官的话题，只是轻描淡写地问道。

“十点以后我在办公室……”

三个人握手告别，却沉默无语。其实，监狱长只是很勉强地伸了伸手，离开时，嘴里还嘟嘟囔囔抱怨个没完，也听不清说些什么。

麦格雷又继续在墙根呆了一会儿，直到听见有个人撒腿拼命跑远后，才朝警戒暗门走去。他向值班员打了个手势表示问候，立即把目光转向冷冷清清的街道，然后转身来到让·多朗大街拐角处。

“走了吧？”麦格雷问贴墙的一个人影。

“直奔阿拉戈大道。迪富尔和让维埃跟上了……”

“你可以睡觉去了……”

麦格雷心不在焉地跟那位便衣警察握了握手，然后点燃烟斗，迈着沉重的步伐，低着头走远了。

麦格雷回到奥费弗尔滨河路的办公室，推开门时，已是凌晨四点钟了。他叹了口气，脱下外套，然后从一大堆公文旁，端起一杯已搁置微温的啤酒，一口气喝掉大半杯，然后



一屁股坐在扶手椅上。

就在他的面前，放着一份黄色的卷宗，里面的文件塞得鼓鼓的。司法警察文书的圆润美术字赫然写在上面：

厄尔丹案

麦格雷一直在等电话，一等就是三个小时。他吞云吐雾，烟云在没有罩子的电灯泡周围盘旋缭绕，可一阵微风吹来，又把烟雾弄得到处飘散。麦格雷不时站起身来，去把壁炉的柴火捅一捅，然后又回到座位上。也许是因为燥热，他一件接一件地脱衣服，先是上衣，接着是假领子，最后干脆把坎肩也脱了下来。

电话机就在身边，伸手就够得着。快六点的时候，他挂了个电话，以证实通城里的线路没有故障。

黄色的卷宗是打开的，一些报告、剪报、口供笔录、照片从中滑了出来，散落在办公桌上。麦格雷远远地瞄了瞄这一大堆案卷，偶尔抽出一件，拿过来看了看，与其说是阅读材料，不如说是为了确定自己的思路。

报纸上赫然两行大标题概括了整个文件的内容：

杀害亨德森夫人及其女佣的凶手约瑟夫·厄尔丹  
今天上午被宣判死刑。

麦格雷一口接一口地吸着烟，神情焦虑不安，眼睛老看着那架顽固不化的哑巴电话机。